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湖南亮视睿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抓住中国医疗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进行更快、更好的产业布局，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亮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亮视”）拟以自有资金 21,89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湖南亮视睿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亮视睿星”）。亮视睿星将主要对眼科医院、眼视光门诊部等进行投资和管理，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优质的并购标的。该事项已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伙人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机构名称：上海投中筑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中筑壹”）

成立时间：2016 年 3 月 29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 2528 号 A 幢 380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

展区)

法定代表人：唐荣文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中筑壹是以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业务为核心的专业投资管理公司，拥有专业化团队，具有强大的资本市场资源和资产管理基础，在医疗健康等领域具备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和成功案例。

(二) 其它有限合伙人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

成立时间：1998年01月12日

注册资本：420,240万元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外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2、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铭鸿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机构名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铭鸿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铭鸿创投”）

成立时间：2014年9月22日

出资额：5,000万元

注册地：拉萨金珠西路158号阳光新城小区B区1栋2单元4层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谭铁索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不得从事担保和房地产业务；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

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项目投资、股权投资（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为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投资提供担保；不得从事房地产业务）；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企业管理（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商务咨询服务（经营以上业务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及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标的基本情况

- 1、标的名称：湖南亮视睿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经营场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龙路 199 号麓谷商务中心 A 栋 607-B20 室。
- 3、募资规模：认缴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10,000 万元，其中，投中筑壹出资人民币 110 万元，第一创业出资人民币 76,018.95 万元，拉萨亮视出资人民币 21,890 万元，铭鸿创投出资人民币 11,981.05 万元。
- 4、存续期限：经营期限暂定为 5 年。
- 5、经营范围：医院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二）协议主要内容

- 1、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均为货币出资。
- 2、出资进度：按约定分期缴付，出资将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到位。
- 3、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 （1）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方式由全体合伙人协商约定。
 - （2）合伙财产不足以清偿合伙企业债务时，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 4、合伙企业事务执行

全体合伙人共同委托普通合伙人投中筑壹为本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又称“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唐荣文代表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亮视无一票否决权。

5、合伙人的入伙、退伙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有限合伙人入伙、退伙的条件、程序以及相关责任，按照《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三条至五十四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2）有限合伙人可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转由其他第三方持有，但该第三方除非经其他合伙人一致书面同意外，必须履行原合伙人就合伙企业事务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文件，第三方受让合伙企业份额应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受让该份额的第三方签署相应的《入伙协议书》，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但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书面同意的，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

6、争议解决办法

合伙人履行合伙协议发生争议，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由全体合伙人进行协商、协调解决；合伙人不愿通过协商、协调解决或者协商、协调不成的，则应提交本协议签署地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的人民法院或上述法院有级别管辖权的上级法院诉讼解决。在诉讼过程中，除各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诉讼的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履行其他部分的义务。

7、违约责任

合伙人违反本合伙协议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对合伙企业造成财产和名誉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8、其他事项

（1）本企业的登记事项以本合伙企业的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本协议未详尽的，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修改或者签署补充合伙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中的各项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

四、关联关系或其它利益关系说明

投中筑壹、其它有限合伙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且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亮视睿星份额认购，均未在亮视睿星中任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亮视睿星，目的是在公司行业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专业投资团队和融资渠道，通过各种金融工具和手段放大投资能力，加快眼科医院、眼视光门诊部等的扩张步伐，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眼科领域的并购标的。

2、存在的风险

并购实施前存在着战略决策风险、并购目标选择错误的风险；并购实施过程中存在信息不对称风险、资金财务风险等操作风险；并购实施后的整合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文化融合风险等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亮视睿星，将有助于公司并购整合优质项目，加快全国网络建设步伐，完善眼科产业链布局，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加强和巩固公司在眼科行业的领先地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亮视本次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亮视睿星，可以充分利用专业投融资团队，通过各种金融工具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为公司未来储备更多并购标的项目，同时有效分散和降低前期投资风险，加快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辐射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眼科行业内的领先地位。该事项不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亮视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1,89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亮视睿星。

七、备查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0日